

提交至屯門區議會

第七次會議 (2020 年 11 月 3 日)

屯門東社區用地 (G/IC) 長年未有發展 力促於屯門公路轉車站興建綜合社區服務大樓

近年屯門東一帶多幅政府土地被出售及發展成住宅項目，同時於可見將來區內仍繼續有土地被出售作住宅用途，如國際十字路會現址 (屯門市地段第 546 號) 已被納入 2020 至 2021 年度賣地計劃¹。根據規劃署之最新估算，屯門東 (即恒福花園至大欖涌一帶，包括掃管笏區) 之規劃人口約 7 萬人²，較現時之居住人口 4.55 萬人³大增約 53%。然而，屯門東區內之社區設施極為不足及稀缺，如居民必需之公共診所等，環顧整個屯門東基本上是零供應。居民若需使用社區設施，往往須乘車到屯門市中心一帶，徒添交通負荷及其它地區之設施使用量。

本會曾於本年 4 月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通道動議⁴，促請政當局根據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，應因應屯門東區內人口增加，按人口比例相應規劃及落實增建社區設施，同時交代屯門東區內多幅閒置政府土地之短、中、長期發展計劃。我們亦力促政府當局立即計劃發展相關用地作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設施」(G/IC) 用途，不應無理拖延。

而環顧屯門東一帶之 G/IC 用地，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 (往九龍方向) 旁正有一幅面積頗大之已平整 G/IC 空地，惟該空地現時只作政府部門停泊車輛之用，實極為浪費有關用地！慮及九巴及政府當局近年主動於相關車站加設不同便民設施，可見轉車站一帶之土地實可地盡其用，倚交通便利之優勢，加建社區服務設施，以滿足屯門區內 (包括屯門東) 居民所需。

應因「一地多用」之原則，我們相信政府部門於該用地規劃興建綜合社區服務大樓，會是最能地盡其用之發展方向。當中設施可包括多層停車場、各項政府之前線服務辦事處、公營診所、社區中心及非政府機構之服務單位等。

我們就此建議及要求政府當局：

1. 盡快按人口比例相應規劃及落實增建社區設施，同時交代屯門東區內多幅閒置政府土地之短、中、長期發展計劃
2. 於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(往九龍方向)興建綜合社區服務大樓，以饗屯門區內 (包括屯門東) 居民之日常社區服務所需

請各議員支持文件內提及的建議及要求。

文件提交人

馬旗 陳樹英 何杏梅 黃麗嫦 黎駿穎 盧俊宇

2020 年 10 月 16 日

¹ 二〇二〇至二一年度賣地計劃(二〇二〇年四月至二〇二一年三月)，

https://www.landsd.gov.hk/tc/landsale/programme_202021.htm

² 「有關：要求掃管笏區規劃人口封頂及按人口比例增建社區設施」(規劃署檔號：PDTM6/8/25)

³ 二零一九年區議會一般選舉選區分界建議報告書，p.325，

[https://www.eac.hk/pdf/distco/2019dc/final/ch/full_guidelines\(Chi\).pdf](https://www.eac.hk/pdf/distco/2019dc/final/ch/full_guidelines(Chi).pdf)。屯門東估計人口：L12 掃管笏(13,828)+L13 三聖(17,237)+L14 恒福(14,473)=45,538

⁴ 屯門區議員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2020 年第二次會議紀錄，頁 5 至 6，

https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/tm/doc/2020_2023/tc/committee_meetings_minutes/dfmc/DFMC_2nd_minutes_20200421.pdf